

慧日佛學班第 14 期／福嚴推廣教育班第 25 期

《大智度論》卷 99

〈釋曇無竭品第八十九〉¹

(大正 25, 744c11-750b17)

釋厚觀 (2013.05.04)

【經】

〔貳〕明具足聞法²

一、斷疑生信報恩供養

(一) 正明斷疑

1、明諸佛無所從來、去亦無所至

(1) 明法身義破有見

A、正明

(A) 法說

爾時，曇無竭菩薩摩訶薩語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善男子！諸佛無所從來，去亦無所至。何以故？諸法如不動相，諸法如即是佛。³

善男子！無生法無來無去，無生法即是佛；無滅法無來無去，無滅法即是佛；實際法無來無去，實際法即是佛；空無來無去，空即是佛。善男子！無染無來無去，無染即是佛；寂滅無來無去，寂滅即是佛；虛空性無來無去，虛空性即是佛。

¹ (大智度論……九)十八字=(大智度論卷第九十九釋曇無竭品第八十九上)十九字【宋】元，=(大智度論卷第九十九釋曇無竭品第八十九之上)二十字【明】，=(大智度論卷第九十九釋說般若相品第八十九上)二十一字【宮】，=(大智度經論卷第九十九釋第八十八品上)十七字【聖】，=(摩訶般若波羅蜜品第八十八曇無竭品九十九)十九字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4d, n.17)

²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

〈品〉初是第二，彼具足聞法。就中為二：第一為疑斷，第二、正說般若。斷疑即是明佛來云^{*1}、無來去明果，我說般若妙法明因義。須知如此因果皆是般若，未曾因果。果般若，般若名果；因怙般若，名因也。

初中為二：第一、正為斷疑；二、聞法歡喜，報恩供養。

初中復為二：第一、廣明佛來去、無來去義；第二、例一切法來去，見無來去義。

初中為兩：第一明來去無來去，辦法身義；二、明無來去去^{*2}，辨應身義。

初中為兩：第一、正明法身來去、無來去；二、結其得失。

初中為二：第一、正就法說名無來去，二、舉譬重釋疑。此明法身無來去，應身有來去。(卍新續藏 24, 343a2-12)

※1「云」疑「去」。(卍新續藏 24, 343d, n.2)

※2「去」上疑脫「來」字。(卍新續藏 24, 343d, n.3)

³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399 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爾時，法涌菩薩摩訶薩告常啼菩薩摩訶薩言：「善男子！一切如來、應、正等覺、明行圓滿、善逝、世間解、無上丈夫、調御士、天人師、佛、薄伽梵所有法身，無所從來，亦無所去。何以故？善男子！諸法實性皆不動故。善男子！諸法真如無來無去、不可施設，如是真如即是如來、應、正等覺，廣說乃至佛、薄伽梵。」(大正 6, 1067b15-21)

善男子！離是諸法更無佛；諸佛如、諸法如，一如無分別。

善男子！是如常一，無二、無三，出諸數法，無所有故。⁴

(B) 舉譬釋疑

a、舉燄喻釋

譬如春末月，日中熱時，有人見焰動，逐之求水望得。於⁵汝意云何？是水從何池、何山、何泉來？今何所去？若入東海、西⁶海、南海、北海耶⁷？』

薩陀波崙（745a）言：『大師！焰中尚無水，云何當有來處、去處？』

曇無竭菩薩語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善男子！愚夫無智，為熱渴所逼，見焰動，無水生水想。

善男子！若⁸有人分別諸佛有來有去，當知是人皆是愚夫。何以故？善男子！諸佛不可以色身見，諸佛法身無來無去，諸佛來處、去處亦如是。⁹

b、舉幻喻釋

善男子！譬如幻師幻作種種——若象、若馬、若牛、若羊、若男、若女，如是等種種諸物。於汝意云何？是幻事從何處來？去至何所？』

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大師！幻事無實，云何當有來去處？』

『善男子！是人分別佛有來有去亦如是。

c、舉夢喻釋

善男子！譬如夢中見若象、若馬、若牛、若羊、若男、若女。於汝意云何？夢中所見，有來處、有去處不？』

薩陀波崙言：『大師！是夢中所見虛妄，云何當有來去？』

『善男子！是人分別佛有來有去亦如是。

B、結其得失

(A) 明失

善男子！佛說諸法如夢。

⁴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399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善男子！一切如來、應正等覺，廣說乃至佛、薄伽梵非即諸法，非離諸法。善男子！諸法真如，如來真如，一而非二。善男子！諸法真如非合非散，唯有一相所謂無相。善男子！諸法真如非一、非二、非三、非四，廣說乃至非百千等。何以故？善男子！諸法真如離數量故，非有性故。」（大正 6，1068a1-7）

⁵ （水）+於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4d，n.19）

⁶ 西海南海=南海西海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4d，n.20）

⁷ 〔耶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4d，n.21）

⁸ 〔若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）

⁹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399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法涌菩薩語常啼言：「如是！如是！如汝所說。如彼渴人愚癡無智為熱所逼，見動陽焰於無水中妄生水想，若謂如來、應、正等覺有來有去，亦復如是當知是人愚癡無智。何以故？善男子！一切如來、應、正等覺不可以色身見，夫如來者即是法身。善男子！如來法身即是諸法真如、法界，真如、法界既不可說有來有去，如來法身亦復如是無來無去。」（大正 6，1068a15-23）

若有眾生不知是諸¹⁰法義，以名字色身著佛，是人分別諸佛有來有去，不知諸法實際相故，皆是愚夫無智之數。是¹¹人數數往來五道，遠離般若波羅蜜，遠離諸佛法。¹²

(B) 明得

善男子！佛說諸法如幻、如夢。

若有眾生如實知，是不分別諸法若來若去、若生若滅；若不分別諸法若來若去、若生若滅，則能知佛所說諸法實相。是人行般若波羅蜜，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名為真佛弟子，不虛妄食人信施，是人應受供養，為世間福田。¹³

(2) 辨應身義破無見

A、舉海寶喻明感應因緣

善男子！譬如大海水中諸寶¹⁴，不從東方來，不從南方、西方、北方、四維、上下來，眾生善根因緣故，海生此寶。此寶亦不無因緣而生，是寶皆¹⁵從因緣和合生，是寶若滅亦不(745b)去至十方。諸緣合故有，諸緣離故滅。¹⁶

善男子！諸佛身亦如是，從本業因緣果報生，生不從十方來，滅時亦不去至十方；

¹⁰ 〔諸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5d, n.2)

¹¹ 是+ (諸)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5d, n.3)

¹²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又，善男子！一切如來、應、正等覺說一切法，如夢所見，如變化事，如尋香城、光影、響、像、幻事、陽焰，非實有。若於如是諸佛所說甚深法義不如實知，執如來身是名是色、有來有去，當知彼人迷法性故，愚癡無智流轉諸屬趣受生死苦，遠離般若波羅蜜多，亦復遠離一切佛法。」(大正 6, 1069a21-28)

¹³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若於如是諸佛所說甚深法義能如實知，不執佛身是名是色，亦不謂佛有來有去，當知彼人於佛所說甚深法義如實解了，不執諸法有來有去、有生有滅、有染有淨。由不執故能行般若波羅蜜多，亦能勤修一切佛法，則為隣近所求無上正等菩提，亦名如來真淨弟子，終不虛受國人信施，能與一切作良福田，應受世間人天供養。」(大正 6, 1069a28-b6)

¹⁴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

「譬如大海中寶^{*1}」下第二，明無去來，去來即是應身義，亦前明無去來，破其有見。今破無去來，破其無見中，識中道即識佛。《大經》云：中道之法名為佛也。論云：亦難^{*2}有無二邊名為佛也。二、譬異者，初譬正明感應因緣，次譬明因^{*3}因緣果。大海譬十方六道國土，寶喻佛四天下眾生福因緣海山^{*4}此寶，四生福業因緣故感佛也。此寶雖生大海而有不得者，佛雖為物出而有見、不見。又大海有寶，不惜身命一心去乃得，不^{*5}爾不得；眾生一心精進乃見佛，不爾不見也。(卍新續藏 24, 343c2-10)

※1 案：「實」應作「寶」。

※2 「難」疑「離」。(卍新續藏 24, 343d, n.7)

※3 案：「因」疑衍字。

※4 案：「山」應作「生」。

※5 案：「不」與弗同，音同「弗」。

¹⁵ 皆+ (是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5d, n.4)

¹⁶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復次，善男子！如大海中有諸珍寶，如是珍寶非十方來，亦非有情於中造作，亦非此寶無因緣生，然諸有情善根力故，令大海內有諸寶生。是寶生時，依因緣力和合故有，無所從來；是寶滅時，於十方面亦無所去，但由有情善根力盡令彼滅沒。所以者何？諸有為法，緣合故生，緣離故滅，於中都無生者滅者，是故諸法無來無去。」(大正 6, 1069b7-14)

但諸緣合故有，諸緣離故滅。¹⁷

B、舉箜篌聲喻明因緣果

善男子！譬如箜篌¹⁸聲，出時無來處，滅時無去處。眾緣和合故生——有槽¹⁹、有頸²⁰、有皮、有絃²¹、有柱、有棍²²，有人以手鼓之，眾緣和合而有聲；是聲亦不從槽出，不從頸出，不從皮出，不從絃出，不²³從柱出，不從棍出，亦不從人手出，眾緣和合爾乃有聲。是因緣離時，亦無去處。

善男子！諸佛身亦如是，從無量功德因緣生，不從一因一緣一功德生，亦不無因緣有，眾緣和合故有。諸佛身不獨從一事成，來無所從²⁴、去無所至。²⁵

C、小結

善男子！應當如是知諸佛來相去相。²⁶

2、明一切法亦無來去義

善男子！亦當知一切法無來去相。汝若知諸佛及諸法無來無去、無生無滅相，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亦能行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。』²⁷

(二) 聞法生信，報恩供養

1、帝釋愛樂佛道，以華與常啼，轉令供養曇無竭菩薩

爾時，釋提桓因²⁸以天曼陀羅花與薩陀波崙菩薩摩訶薩，作是言：『善男子！以是花

¹⁷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諸如來身亦復如是，於十方面無所從來，亦非於中有造作者，亦不可說無因緣生，然依本修淨行圓滿為因緣故，及依有情先修見佛業成熟故，有如來身出現於世；佛身滅時，於十方面亦無所去，但由因緣和合力盡即便滅沒。是故諸佛無來無去。」（大正 6，1069b14-20）

¹⁸ 箜篌：古代撥弦樂器名。有豎式和臥式兩種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1206）

¹⁹ 槽：3.弦樂器上架弦的凹格子。以檀木或玉石製成的叫檀槽或石槽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1257）

²⁰ 頸：2.指物體像人體頸部的部位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311）

²¹ 絃=弦【宮】【石】*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5）

²² 棍=杵【聖】【石】*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6）

²³ 〔不從柱出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7）

²⁴ 從=來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8）

²⁵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復次，善男子！譬如箜篌，依止種種因緣和合而有聲生。是聲因緣，所謂槽、頸、繩、棍、絃等人功作意，如是一一不能生聲，要和合時其聲方起，是聲生位無所從來，於息滅時無所至去。善男子！諸如來身亦復如是，依止種種因緣而生。是身因緣，所謂無量福德智慧，及諸有情所修見佛善根成熟，如是一一不能生身，要和合時其身方起，是身生位無所從來，於滅沒時無所至去。」（大正 6，1069b21-29）

²⁶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善男子！汝於如來、應、正等覺無來去相應如是知，隨此道理於一切法無來去相亦如是知。」（大正 6，1069b29-c2）

²⁷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善男子！若於如來、應、正等覺及一切法，能如實知無來無去、無生無滅、無染無淨，定能修行甚深般若波羅蜜多善巧方便，必得無上正等菩提。」（大正 6，1069c2-5）

²⁸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

「爾時釋提桓因」下第二，除疑，報恩供養，天主與華三義。一者、天主受^{*}樂佛故，道以華菩薩令供養法師。二者、為欲引物，常啼一心求佛道故，得天供養，餘人宜應觀之。三者、如文釋，明常啼得聞法故，以華施之，今供養報恩也。（卍新續藏 24，343c18-22）

※「受」疑「愛」字。（卍新續藏 24，343d，n.8）

供養曇無竭菩薩摩訶薩，我²⁹當守護供養汝。所以者何³⁰？汝因緣力故，今日饒益百千萬億眾生，使³¹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善男子！如是善人，甚為難遇！為饒益一切眾生故³²，無量阿僧祇劫受諸³³勤苦。』³⁴

2、常啼獻華供養，復以身供養師

薩陀波崙菩薩摩訶薩受釋提桓因曼陀羅花，散曇無竭菩薩上，白言：『大師！我從今日以身屬³⁵師，供給供養。』如是三³⁶白已，合手³⁷師前立。

3、長者女等亦以身供養常啼

是時，長者女及五百侍女白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我等從今日亦以身屬師。我等以是善根因緣故，當得如是法，亦如師所得；共（745c）師世世供養諸佛，世世常供養師。』³⁸

是時，薩陀波崙菩薩語長者女及五百女人：『若汝等以誠心屬我者，我當受汝。』

諸女言：『我等以誠心屬師，當隨師教。』

4、常啼獻已所有，帝釋喻同過去諸佛；曇無竭受已復還常啼，令其善根具足

是時，薩陀波崙菩薩及五百女人，并諸莊嚴寶物上妙供具及五百乘七寶車，奉上曇無竭菩薩，白言：『大師！我持是五百女人奉給大師，是五百乘車隨師所用。』

爾時，釋提桓因讚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善哉！善哉！善男子！菩薩摩訶薩捨一切所有，應如是如是布施，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作如是供養說法人，必得聞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。過去諸佛本行菩薩道時，亦如是住布施中，得聞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』

爾時，曇無竭菩薩欲令薩陀波崙菩薩善根具足故，受五百乘車、長者女及五百侍女；受已，還與薩陀波崙菩薩。

²⁹ 我+（應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我+（應）【聖】，我+（於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9）

³⁰ 何+（以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0）

³¹ 使=便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1）

³² 故+（為）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2）

³³ 〔諸〕—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3）

³⁴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時，天帝釋知其所念，化作無量微妙香花，欲持施與常啼菩薩而作是言：「大士！今者哀愍我故，可受此花持以供養法涌菩薩。大士！應受我等供養，我今助成大士功德。所以者何？因大士故，我等無量百千有情獲大饒益，謂必當證所求無上正等菩提。大士！當知諸有能為一切有情，經於無量無數大劫，受諸勤苦如大士者甚為難得，是故今應受我所施。」（大正 6，1070a7-15）

³⁵ 屬：6.歸屬，隸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64）

³⁶ 〔三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4）

³⁷ 手=掌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5）

³⁸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時，長者女及諸眷屬，合掌恭敬白常啼言：「我等從今亦以身命奉屬供侍，願垂納受！以此善根願當獲得如是勝法同尊所證，願當來世恒親近尊，常隨從尊供養諸佛及諸菩薩，同修梵行。」（大正 6，1070a19-24）

二、正說般若

（一）曇無竭入定七年

1、曇無竭七年入無量三昧及行般若

是時，曇無竭菩薩說法，日沒，起，入宮³⁹中。⁴⁰

薩陀波崙菩薩摩訶薩作是念：『我為法故來，不應坐、臥，當以二事——若行、若立，以待法師從宮中出說法。』

爾時，曇無竭菩薩七歲一心入無量阿僧祇菩薩三昧，及行般若波羅蜜、方便力。

2、常啼七年間但念曇無竭出定說法

薩陀波崙菩薩七歲經行、住立，不坐、不臥，無有睡眠，無欲、患、惱，心不著味；但念：『曇無竭菩薩摩訶薩何時當從三昧起，出而說法？』

3、常啼敬愛師法故，欲淨法座；但惡魔隱蔽，令水不現，欲擾其心

薩陀波崙菩薩過七歲已，作是念：『我當為曇無竭菩薩摩訶薩敷說⁴¹法座，曇無竭菩薩摩訶薩當坐上說法。我當灑⁴²地⁴³清淨，散種種華，莊嚴是處，為曇無竭菩薩摩訶薩當說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故。』⁴⁴

是時，薩陀波崙菩⁴⁵薩與長者女及五百（746a）侍女為曇無竭菩薩摩訶薩敷七寶床，五百女人各脫上衣以敷座上，作是念：『曇無竭菩薩摩訶薩當坐此座上，說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。』

薩陀波崙菩薩敷座已，求水灑地而不能得。所以者何？惡魔隱蔽⁴⁶，令水不現。魔作是念：『薩陀波崙菩薩求水不得，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行⁴⁷乃至生一念劣心、異心，則善根不增、智慧不照，於一切智而有稽留⁴⁸。』⁴⁹

³⁹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

「說法同況^{*1}起入空^{*2}」下第二，為說般若也，為二：初、入定為說法緣由，二、起定正為說法。（卍新續藏 24，344a6-14）

※1 案：「同況」應作「日沒」。

※2 案：「空」應作「宮」。

⁴⁰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「法涌菩薩說法既久，日將欲沒，知眾疲倦，下師子座還入宮中。」（大正 6，1070b12-13）

⁴¹ 說=設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6）

⁴² 灑+（掃）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7）

⁴³ 〔地〕—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8）

⁴⁴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常啼菩薩聞空聲已，踊躍歡喜作是念言：「我今當為法涌菩薩敷設嚴飾師子之座，掃灑其地散妙香花，令我大師當昇此座，為眾宣說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及餘法要。」（大正 6，1070c2-6）

⁴⁵ 〔菩薩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5d，n.19）

⁴⁶ 蔽=弊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）

⁴⁷ 〔行乃至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2）

⁴⁸ 稽留：1.延遲，停留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121）

⁴⁹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常啼菩薩既敷座已，求水灑地竟不能得。所以者何？惡魔隱蔽城內外水皆令不現。魔作是念：「常啼菩薩求水不得，愁憂苦惱，疲倦羸劣，心或變異，便於無上正等菩提善根不增、智慧不照，於一切智而有稽留，則不能空我之境界。」（大正 6，1070c9-14）

4、常啼刺身以血灑地，眾等皆無異心，魔不得便

爾時，薩陀波崙菩薩作是念：『我當自刺其身，以血灑地，令無塵土來坩⁵⁰大師。我何用此身！此身必當破壞。我從無始生死已來數數喪身，未曾為法。』即以利刀自刺，出血灑地。

薩陀波崙菩薩及長者女并五百侍女皆無異心，惡魔亦不能得便。⁵¹

5、帝釋讚歎常啼深心愛法，過去諸佛求般若亦如是

是時釋提桓因作是念：『未曾有也！薩陀波崙菩薩愛法乃爾，以刀自刺出血灑地！薩陀波崙及眾女人心不動轉，惡魔波旬不能壞其善根。其心堅固，發大莊嚴，不惜身命，以深心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當度一切眾生無量生死苦。』⁵²

釋提桓因讚薩陀波崙菩薩言：『善哉！善哉！善男子！汝精進力大，堅固難動，不可思議！汝愛法、求法，最為無上！善男子！過去諸佛亦如是，以深心愛法、惜法、重法，集諸功德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』

6、常啼欲以華作供養，帝釋與之

薩陀波崙菩薩作是念：『我為曇無竭菩薩摩訶薩敷法座，掃灑清淨已訖，當於何處得好名華莊嚴此地？若曇無竭菩薩摩訶薩法座上坐說法時，亦當散華供養。』

釋提桓因知薩陀波崙菩薩心所念，即以三千石⁵³天曼陀羅華與薩陀波崙。

薩陀波崙受華⁵⁴，以半散（746b）地，留半待曇無竭菩薩摩訶薩坐法座上說法時當供養。

(二) 曇無竭出定，正為說法**1、曇無竭出定，至法座，欲說般若；常啼心樂如入第三禪**

爾時，曇無竭菩薩摩訶薩過七歲已，從諸三昧起，為說般若波羅蜜故，與無量百千

⁵⁰ (1) 坩（ㄇㄨㄣˇ）：2.調粉狀物敷灑於他物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055）

(2) 坩（ㄍㄨㄣˇ）：3.塵埃等粉狀物粘於他物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055）

⁵¹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常啼菩薩種種方便求水不得，作是念言：「我應刺身出血灑地，勿令塵起坩我大師。今我此身必當敗壞，何用如是虛偽身為？我無始來流轉生死，數為五欲喪失身命，而未曾為正法捨身，是故今應刺身出血。」

作是念已即執利刀，周遍刺身出血灑地。時，長者女及諸眷屬亦學常啼刺血灑地。常啼菩薩、長者女等各為法故刺身出血，乃至不起一念異心。

時，諸惡魔不能得便，亦不能礙所修善品，以常啼等心勇決故。（大正 6，1070c14-24）

⁵²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時，天帝釋見此事已，作是念言：「常啼菩薩、長者女等甚為希有，而由愛法、重法因緣，乃至遍體皆刺出血，為說法師周灑其地，曾不發起一念異心，令諸惡魔求不得便，亦不能礙所修善品。奇哉？大士乃能擐被如是堅固弘誓鎧甲，為欲利樂一切有情，以淳淨心不顧身命，求於無上正等菩提，恒發誓言：我為拔濟沈淪生死一切有情無量無邊身心大苦而求無上正等菩提，事若未成終無懈。」（大正 6，1070c24-1071a4）

⁵³ (1) 石=碩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3）

(2) 石（ㄕㄨㄛˋ）：17.量詞。計算容量的單位。十斗為一石。18.量詞。計算重量的單位。一百二十斤為一石。量詞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979）

⁵⁴ 華+（已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4）

萬眾恭敬圍遶，往法座上坐。

薩陀波崙菩薩摩訶薩見曇無竭菩薩摩訶薩時，心淨⁵⁵悅樂，譬如比丘入第三禪。

【論】釋⁵⁶曰：

〔貳〕明具足聞法

一、斷疑生信報恩供養

（一）正明斷疑

1、明諸佛無所從來、去亦無所至

（1）明法身義破有見

A、正明

（A）法說

a、釋「諸佛無有來去乃至諸法如即是佛」

（a）述經意

薩陀波崙菩薩雖知諸法空無來去相，未能深入，亦不能解種種法⁵⁷門；於諸佛身恭敬深重故，不能觀空。

如大海水波，其力雖大，到須彌山邊則退而無用；薩陀波崙亦如是，雖有大空智力，到佛所則亦無用。

是故曇無竭菩薩今為說：「諸佛無所從來，去亦無所至。」

此中曇無竭自說因緣，所謂：「諸法如不動相，諸法如即是佛。」

（b）釋疑

I、釋「諸法如」

問曰：何等是「諸法如」？

答曰：諸法實相，所謂性空、無所得、空等諸法門。

II、釋疑：應有佛，云何言佛無來無去

問曰：摩訶般⁵⁸若波羅蜜於佛法大乘六波羅蜜中第一法，若無佛，則無說般若者。

三十二相、八十隨形好、十力、四無所畏等色、無色法等淨妙五眾和合，是故名為佛。如五指和合名為拳，不得言無拳；名字既異，形亦異，力用亦異，不得言無拳，是故知有佛。

答曰：

（I）明佛法有世諦、第一諦之別，依第一義說「諸佛空，無來無去」

不然！佛法中有二諦：世諦、第一義諦。世諦故言「佛說般若波羅蜜」，第一義故說「諸佛空，無來無去」。

⁵⁵ 淨=得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5）

⁵⁶ （論）+釋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6）

⁵⁷ 〔法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7）

⁵⁸ 〔般若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8）

(II) 依五求門觀佛不可得**i、總破**

如汝說：「清淨五眾和合故名為佛。」

若⁵⁹和合故有，是即為無。如經中佛自說因緣：「五眾非佛，離五眾亦無佛，五眾不在佛中，佛不在五眾中，佛非五眾有。」⁶⁰

ii、別辨**(i) 五眾非即是佛**

何以故？五眾是五、佛是一，一不作五、五不作一。

又五眾無自性故，虛(746c)誑不實；佛自說：「一切無誑法中，我最第一。」是故五眾不即是佛。⁶¹

復次，若五眾即是⁶²佛，諸有五眾者皆應是佛！

⁵⁹ [若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6d, n.9)

⁶⁰ 有關五求門的論述，參見：

(1)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4：「非色是佛，非受、想、行、識是佛；非離色有佛，非離受、想、行、識有佛；非佛有色，非佛有受、想、行、識；非色中有佛，非受、想、行、識中有佛；非佛中有色，非佛中有受、想、行、識。菩薩於此五種中不取相，得至阿惟越致地。」(大正 26, 40a17-22)

(2)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5：「略說惡意者：說五陰為我，或言我有五陰，或言五陰中有我，或言我中有五陰，或言離五陰有我。」(大正 26, 105c19-21)

(3) 《中論》卷 2〈10 觀燃可燃品〉(青目釋)：

可燃即非^{*1}然，離可燃無燃，燃無有^{*2}可燃，燃中無可燃，可燃中無燃。

可燃即非燃。何以故？先已說作作者一過故。離可燃無燃，有常燃等過故。燃無有可燃，燃中無可燃，可燃中無燃，以有異過故，三皆不成。(大正 30, 15c8-14)

※1 可燃即非 = 若可燃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30, 15d, n.13)

※2 無有 = 亦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30, 15d, n.14)

(4) 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p.206-207：

若可燃無燃，離可燃無燃，燃亦無可燃，燃中無可燃。

本頌應還有一句「可燃中無燃」，五求的意義才完備。佛在時，研究有沒有我，就應用這一觀法。如火與柴，假使說柴就是火，火在柴中尋求，定不可得。離柴外沒有火，這更是盡人所知的；所以在五蘊中求我固然是沒有，離了五蘊去求我同樣是沒有的。所以說「若可燃無燃，離可燃無燃」。這即蘊離蘊的二根本見，顯然是不成立的。印度的外道，立五蘊是我，這是很少的，大都是主張在身外另有一實我。其實這是不能證明成立的。試離了身心的活動，又怎麼知道有神我或靈魂？

有的執著說：我與五蘊雖然是相離的，但彼此間有著某種關係可以了知，所以說有我為主體。但既然我法相依而別有，以我為本體，該是法屬於我，我有於法了。燃如我，可燃如身心，如說有身心屬於我，等於說柴是屬於火的。但柴並不屬於火，所以說「燃亦無可燃」。這樣，我也不應為身心之主而有身心了。

並且，我法是不同的：我是整體的，法是差別的。我法相依而有，那還是我中有法呢？法中有我呢？

假定說身心當中有我，尋求起來是不可得的。所以應加一句說：**可燃中無燃。**

也不是我大而身心小，身心在我中，所以說「**燃中無可燃**」。

這五門觀察，顯出即蘊、離蘊，依五蘊的我了不可得。

⁶¹ 《大智度論》卷 26〈1 序品〉：「復次，不二入法門是諸法實相門；異相即是二法，二法即是邪道。佛是無誑法人，不應行誑法，常行不二入法門；誑法即是異相。」(大正 25, 248a25-29)

⁶² [是] — 【聖】。(大正 25, 746d, n.10)

※ 因論生論：三十二相不名為佛

問曰：以是難故，我先說：「第一清淨五眾——三十二相等名為佛。」

答曰：三十二相等，菩薩時亦有，何以不名為佛？

※ 因論生論：五眾與佛不即不離

問曰：爾時雖有相好莊嚴身，而無一切種智；若一切種智在第一妙色身中，是即名為佛。

答曰：一切種⁶³智，般若中說是寂滅相、無戲論；若得是法，則名無所得，無所得故名為佛，佛即是⁶⁴空。如是等因緣故，五眾不得即是佛。

(ii) 離五眾亦無佛

離是五眾亦無佛。所以者何？離是五眾，更無餘法可說；如離五指更無拳法可說。

※ 因論生論：離五指合則拳無→離五眾求佛不可得

問曰：何以故無拳法？形亦異，力用亦異；若但是指者，不應異。因五指合故拳法生⁶⁵，是拳法⁶⁶雖無常生滅，不得言無。

答⁶⁷曰：是拳法若定有，除五指應更有拳可見，亦不須因五指。

如是等因緣，離五指更無有拳；佛亦如是，離五眾則無有佛。

(iii) 佛不在五眾中，(iv) 五眾不在佛中

佛不在五眾中，五眾不在佛中。何以故？異不可得故。若五眾異佛者，佛應在五眾中，但是事不然。

(v) 佛不有五眾

佛亦不有⁶⁸五眾。所以者何？離五眾無佛，離佛亦無五眾。譬如比丘有三衣鉢故，可得言有；但佛與五眾不得別異，是故不得言「佛有五眾」。

iii、小結

如是五種⁶⁹求佛不可得故，當知無佛；佛⁷⁰無故無來無去。

b、釋「無佛」與「諸法實相即佛」之義

問曰：若無佛，即是邪⁷¹見，云何菩薩發心求作佛？

答曰：

⁶³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應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種」（第 14 冊，1364b17）。

⁶⁴ 是=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1）

⁶⁵ 生+（離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2）

⁶⁶ 法+（拳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3）

⁶⁷ 答=問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4）

⁶⁸ （1）在=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5）

（2）案：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在」，今依【石】及《論》前後文意作「有」。

⁶⁹ 種=眾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6）

⁷⁰ 〔佛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7）

⁷¹ 邪=耶【石】*。（大正 25，746d，n.18）

(a) 論主自釋：破執不破法，離二處中道，得實相名為得佛

此中言「無佛」，破著佛想，不言「取無佛想⁷²」。若有佛尚不令取，何況取無佛邪見！

又佛常寂滅、無戲論相；若人（747a）分別、戲論常寂滅事，是人亦墮邪見。離是有、無二邊，處中道，即是諸法實相。諸法實相即是佛。何以故？得是諸法實相，名為得佛。

(b) 引經釋義：無生法乃至虛空性即是佛，出諸數法、無所有故

復次，色等法如相即是佛，色等法性空是如相，諸佛如亦性空；以是故，不來不去。

不生、不滅、法性、實際、空、無染、寂滅、虛空性亦如⁷³無來無去。

如，乃至虛空性如、佛如，是如一，無二、無三等別異。

此中自說因緣：「何以故？出諸數法，無所有故。」

如等法是實，是中無有憶想分別。

取相故有⁷⁴名字，名⁷⁵字中有數。

此中自說因緣：「空、非實，無所有故。」

(B) 舉譬釋疑

問曰：若是法無所⁷⁶有，云何可見、可聞、有苦有樂、有縛有脫等分別諸異？

答曰：此中曇無竭自種種分別譬喻說，所謂如春末月見焰，乃至是人分別諸法⁷⁷若來若去。

如⁷⁸焰等中雖無實事，亦能誑人自⁷⁹生苦樂事；諸法亦如是，雖空、無所有，亦能令人得苦、樂、憂、喜事。

夢等法⁸⁰亦如是。

B、結其得失**(A) 明佛有法身、色身**

復次，佛有二種身：一者、法身，二者、色身。法身是真佛，色身為世諦故有佛。

(B) 明若得諸佛法身相則近無上菩提，是真佛子

法身相：上種種因緣說諸法實相，是諸法實相亦無來無去，是故說「諸佛無所

⁷² 想=相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(大正 25, 746d, n.19)

⁷³ 如+ (是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(如)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1)

⁷⁴ [有] -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)

⁷⁵ (中) + 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3)

⁷⁶ [所] -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4)

⁷⁷ 法=佛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5)

⁷⁸ [如] -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6)

⁷⁹ 自=目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7)

⁸⁰ 法+ (令苦樂)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8)

從來，去亦無所至」。若人得諸佛法身相，是名「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——未得一切⁸¹智故名為「近」，以相似故。

「般若波羅蜜」名諸法實相；若能如是行，是為行般若波羅蜜真佛弟子。

(C) 釋「真佛弟子」義

「真佛弟子」者，得諸法實相名為「佛」；得諸法實相差別故，有須陀洹乃至辟支佛、大菩薩；須陀洹等乃至大菩薩，是名「真佛弟子」。

(D) 釋「不虛妄食人信施」義

「不虛妄食人信施」者，布施畜生，雖⁸²得百（747b）倍果報，而此福有盡有量，不能度眾生生死故，名為「虛食」。須陀洹等乃至佛——諸賢聖受人信⁸³施；此福果報，乃至涅槃無盡無量，是故說「不虛妄食人信施」。

(E) 釋「是人應受供養」義

「是人應受一切眾生供養」——若須陀洹應受一切凡夫人供養，斯陀含應受凡夫人乃⁸⁴至須陀洹供養，阿那含應受凡夫人及須陀洹、斯陀含供養，阿羅漢應受凡夫人、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供養，辟支佛應受凡夫人及須陀洹乃至阿羅漢供養，近成佛大菩薩應受凡夫人及聲聞、辟支佛供養。

(F) 釋「為世間福田」義

「為世間福田」者，如植⁸⁵種良田，成收必⁸⁶多；持戒、禪定、智慧福田，眾生植福，獲果無量。

(2) 辨應身義破無見

A、舉海寶喻明感應因緣

(A) 明舉海寶喻明因緣之因由

上說「諸佛無來無去」，薩陀波崙及諸聽者意謂「諸佛尚無，諸法亦應皆滅」，則墮⁸⁷斷滅！是故今說因緣法譬喻。

曇無竭示薩陀波崙：「如汝所著，意謂實有者無；為度眾生故，從因緣和合則有像現。」

欲證明此事故說譬喻：「如大海中生寶，不從十方來，滅亦無所去；亦不無因緣而生，以四天下眾生福德因緣故，海生此寶。若劫盡滅時，亦無去處；譬如燈滅，焰無所至。佛身亦爾，從初發心⁸⁸所種善根功德，皆是佛身相好因緣；佛身

⁸¹ 切+（種）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9）

⁸² 〔雖〕—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0）

⁸³ 〔信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1）

⁸⁴ 乃至=及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2）

⁸⁵ （1）植=殖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3）

（2）植：10.種植，栽種。薛綜注：“植，猶種也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1081）

⁸⁶ 〔必〕—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4）

⁸⁷ 墮=隨【明】，明註曰「隨」，宋南藏作「墮」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5）

⁸⁸ 心=意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7d，n.16）

亦不自在，皆屬本因緣業果報故生；是因緣雖久住，性是有為法故，必歸無常，散壞則無身。」

譬如善射之人，仰射虛空，箭去雖遠，必當墮地；諸佛身亦如是，雖相好光明、福德成就、名稱無量、度人無限，亦歸磨滅。

(B) 釋疑：云何寶生於大海難得處，而不近眾生處生

問曰：若眾生福德因緣故海生珍寶，何以不近眾生處生，而乃在⁸⁹大海難(747c)得之處？

答曰：

a、海中亦有眾生

海中亦有眾生，龍、阿修羅等用是寶。

b、若生惡世中，貪者覆藏；若生好世中，無有珍惜者

復次，若寶生人中，濁世，貪者覆藏，不令人得。若好世時，珍寶自生人間，無有惜者；如彌勒佛時，珍寶如瓦礫⁹⁰。

以懈怠懶⁹¹惰人惜身，強作願求樂，是故寶在大海不能得；若大心，不惜身命勤求者乃得。

(C) 眾生具內外二因緣方得度

「大海水」喻十方六道國土，「諸珍寶」即是諸佛。

如珍寶為一切眾生故生，而懈怠懶⁹²惰者所不能⁹³得；諸佛亦如是，雖為眾生故出世間⁹⁴，懈怠、小心、貪身著我者不得度。

所以者何？諸法皆從眾緣和合生，眾生有二因緣故得度：一者、內有正見，二者、外有善說法者。⁹⁵諸佛雖善說法，眾生內正見不具故，不能盡度。

如寶物雖為眾生出，而有貧窮眾生；諸佛亦如是，雖為眾生出，而眾生內正見少故，亦不得度。

B、舉箜篌聲等喻明因緣果

復有箜篌譬喻：有槽、有頸、有皮、有絃⁹⁶、有棍⁹⁷，有人以手鼓之——眾緣和合而有聲；如聲亦不在眾緣中，離眾緣亦無聲，以因緣和合故有聲可聞。

⁸⁹ 在+（於）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17)

⁹⁰ 瓦礫：1.破碎的磚頭瓦片。亦以形容荒廢頹敗的景象。2.比喻無價值的東西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287)

⁹¹ 懶=[宋-木+(袖-由+衣)]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18)

⁹² 懶=[宋-木+(袖-由+衣)]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19)

⁹³ [能]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0)

⁹⁴ (1) [門]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1)

(2)《大正藏》原作「門」字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間」(第 14 冊, 1366a3)。

⁹⁵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 58 (211 經)《大拘絺羅經》：「尊者大拘絺羅答曰：二因二緣而生正見。云何為二？一者、從他聞，二者、內自思惟。是謂二因二緣而生正見。」(大正 1, 791a1-3)

⁹⁶ 絃=弦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2)

⁹⁷ 棍=枇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3)

諸佛身亦如是，六波羅蜜及方便力——眾因緣和合邊生；佛身不在六波羅蜜等法中，亦不離六波羅蜜等法。

如聲不以一因緣，亦非無因緣；佛身亦如是，不從無因緣，亦不從少因緣，諸善法因緣具足故，生諸佛身。

如鏡中像，眾因緣和合故有，眾緣離故無；諸佛亦如是，有諸因緣故出現，諸因緣散故滅。

C、小結

「善男子！應如是觀諸佛來去相，一切諸法相亦應如是知⁹⁸。」

2、明一切法亦無來去義

曇無竭語薩陀波崙：「善男子！汝能知諸法相不來不去，必得阿耨多（748a）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，亦必能行般若波羅蜜及方便力。何以故？一切法無障礙故。」

(二) 聞法生信，報恩供養

1、帝釋愛樂佛道，以華與常啼，轉令供養曇無竭菩薩

(1) 帝釋以華供養常啼菩薩之理由

問曰：釋提桓因何以化作文⁹⁹陀羅華與薩陀波崙？

答曰：

A、帝釋愛樂佛道故

釋提桓因愛樂佛道故，常供養¹⁰⁰諸菩薩。

B、帝釋欲引導眾生入佛道故

復次，釋提桓因欲攝眾生令入佛道故，現天王身，以華與薩陀波崙。薩陀波崙一心求佛道故，諸天來供養；眾生見者，皆亦發心。釋提桓因為引導眾生故，供養薩陀波崙。

C、常啼菩薩福德成就故

有人言：「釋提桓因深愛敬薩陀波崙，上品來試¹⁰¹已，令身體平復，¹⁰²今復以華與之。釋提桓因力能與一切人華，以眾生無福力故，設當與者，華即變壞；薩陀波崙福德成就故，得必不變，是故與；若一切菩薩供養師時不盡與。」

(2) 釋「帝釋當守護供養常啼」

應守護供養者，先已說因緣，所謂割肉出血，試以成親舊故守護。

復次，釋提桓因此中自說因緣，所謂：「汝因緣力故，饒益百千等眾生。」

⁹⁸ 知=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7d, n.24)

⁹⁹ 文=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)

¹⁰⁰ 供養=恭敬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養=敬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2)

¹⁰¹ 試+（試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3)

¹⁰²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98〈88 薩陀波崙品〉：

薩陀波崙言：「汝若於此無力，汝必見供養，令我是身平復如故。」是時，薩陀波崙身即平復，無有瘡癩，如本不異。釋提桓因與其願已，忽然不現。(大正 25, 739a22-26)

2、常啼獻華供養，復以身供養師

薩陀波崙取華，如其意，供養曇無竭。

薩陀波崙初聞師名，後眼見聞法斷疑故，以身供養。

3、長者女等亦以身供養常啼**(1) 長者女等效法常啼，以身供養常啼**

長者女等亦效薩陀波崙，以身施薩陀波崙。

A、釋疑：諸女為何不以身供養曇無竭，而供養常啼

問曰：薩陀波崙以身供養曇無竭，曇無竭福田大，女¹⁰³何以不以身供養，而與薩陀波崙？

答曰：女人智短¹⁰⁴著¹⁰⁵多故，不用捨本師而供養他。

又¹⁰⁶以女¹⁰⁷身罪穢，心雖清白，為外有譏謗故。

B、釋疑：長者女捨父母時已屬常啼，今何以復以身施常啼

問曰：長者女初捨父母，已屬薩陀波崙，今何以復以身施？

答曰：初捨父母，共薩陀波崙詣曇無竭，為法故供養，亦不自以身施，父母亦不以施薩陀波崙；今見薩陀波崙問甚深義、曇無竭為解說、釋提桓因歡喜供養，是故發（748b）歡喜心，以身供養，以自在心故。

又一切女身無所繫屬，則受惡名。女人之禮¹⁰⁸，幼則從父母，少則從夫，老則從子。是長者女等，雖道路共來，不得久無所屬，是故自以身施，而作是願：「如師所得，我等亦當得之。」

(2) 釋「諸女以誠心供養」

爾時，薩陀波崙欲以此女供養曇無竭，慮其嫌恨故問：「汝¹⁰⁹等實以誠心供養，我當受汝。」

「誠心」者，不自用心¹¹⁰，隨所處分¹¹¹，如無心物。

諸女人¹¹²等言：「實以誠心。」

4、常啼獻已所有，帝釋喻同過去諸佛；曇無竭受已復還常啼，令其善根具足**(1) 常啼盡已所有供養曇無竭****A、略述經文**

即時，薩陀波崙以長者女并諸侍女及五百乘車，奉上曇無竭。

¹⁰³ [女]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4)

¹⁰⁴ (1) 短：6.缺少。7.淺薄，譎陋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七)，p.1538)

(2) 智短：智慮短淺，見識淺薄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，p.765)

¹⁰⁵ 著＋(迷)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5)

¹⁰⁶ 又＝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6)

¹⁰⁷ 女＋(人)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7)

¹⁰⁸ 禮＝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8)

¹⁰⁹ 汝＝女【聖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9)

¹¹⁰ 用心：1.使用心力。3.費心，留意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一)，p.1022)

¹¹¹ 處分：1.處理，處置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八)，p.837)

¹¹² [人]－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0)

B、釋盡以供養之因由

(A) 欲除世人疑故

薩陀波崙欲除世人常疑，謂其欺誑長者，將諸女來，是故盡以布施，明已¹¹³無著。

(B) 欲深入檀波羅蜜門故

復次，薩陀波崙如空中聲，所聞得解歡喜，如世人所貴內外物盡以供養，欲深入檀波羅蜜門故。

(2) 帝釋舉過去佛為喻而讚歎

釋提桓因知薩陀波崙愛貪等煩惱未盡，而能盡捨內外布施，無復遺餘，故讚言：「善哉！」以過去佛為喻：行難事故，得難得果報，所謂「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。

(3) 曇無竭為何將供養復還與常啼

問曰：若曇無竭欲令薩陀波崙善根具足故受——「善根」者，所謂「具足檀波羅蜜」——何以故還與薩陀波崙？

答曰：曇無竭大智方便，令薩陀波崙大得福德而無所失，是謂上受。薩陀波崙至誠心施，斷諸貪著，不望還得¹¹⁴，福德具足。

曇無竭思惟薩陀波崙遠來而於五欲心不染著，舊人¹¹⁵供養為善，是故還與。

又聞諸女先以身上薩陀波崙，人非財物，欲遂其本意故。

又是諸女世世為薩陀波崙弟子。

如是等因緣故，還與薩陀波崙。

二、正說般若

(一) 曇無竭入定七年

I、曇無竭七年入無量三昧及行般若

(1) 曇無竭菩薩入宮中之因由

問曰：諸大菩薩說法不應疲極，何以入宮？

答曰：隨世人法（748c）故。

又眾香城中眾生，不常求道，或時厭¹¹⁶息¹¹⁷，受五欲樂；諸天常受五欲故，妨¹¹⁸廢¹¹⁹求道。

有菩薩所住國，常勤精進，不受五欲。是眾香城眾生本願雜¹²⁰受，曇無竭

¹¹³ 案：此「已」字，疑應作「己」。

¹¹⁴ 得+（得）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8d，n.11）

¹¹⁵ 舊人：2.原有的人員。3.舊交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1298）

¹¹⁶ 厭：1.嫌棄，憎惡，厭煩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941）

¹¹⁷ 息：10.停止，停息。11.休息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501）

¹¹⁸ 妨：2.阻礙，妨礙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310）

¹¹⁹ 廢：5.曠廢，懈怠。9.停止，中止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1279）

¹²⁰ 雜：2.混雜，參雜。5.多，繁多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一），p.868）

隨其志願，欲引導之，故生其國。是故以眾生聽法疲倦，起入宮中。

又未得道者，法雖微妙，常聞故生疲厭心——是眾中有是人故。

又曇無竭在¹²¹是中受富樂，人法故，日沒應息。

(2) 常啼自念：為法故，不應坐臥，以待師出

A、正明

是時，薩陀波崙作是念：「我為法來，不應坐臥。」

B、釋疑

(A) 為法故何以不應坐臥

問曰：為法故何以不應坐臥？

答曰：

a、大欲、大精進與坐臥相違故

無是定¹²²法。此人大欲、大精進、恭敬法故，自作是念：「我若坐臥，則是懶惰。我初求法時，身尚不惜，何況疲倦！」是故不坐臥。大欲、大¹²³精進與坐臥相違故。

b、坐、臥則不勤力，行、立則勤力精進

又坐、臥¹²⁴則不勤力，行、立則勤力精進，是故常住二威儀以待師出。

※ 因論生論：常啼先知曇無竭入定七年才出定否

問曰：薩陀波崙先知師七歲不出不？

答曰：初來不知故。¹²⁵

c、常啼自誓：師未出終不坐臥

又¹²⁶復曇無竭亦常七歲不出，以因緣故，自誓七歲入定。薩陀波崙自誓：「師未出，終不坐臥¹²⁷。」

d、為道法故

又大人¹²⁸，世間法尚不自違，何況為道法！

e、初求法時尚不惜身，況今立七歲

又以初求法時，尚不惜身，今立七歲，何足為難！

(B) 云何能七年不坐不臥

問曰：人身軟¹²⁹弱，何能七歲不坐不臥？

¹²¹ 在=有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2)

¹²² 定=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3)

¹²³ 〔大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4)

¹²⁴ 坐臥=臥坐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5)

¹²⁵ 案：此一問答可對照下文「問曰：薩陀波崙云何得知過七歲已曇無竭當出？……。」(《大智度論》卷 99〈89 曇無竭品〉(大正 25, 749a21-22))。

¹²⁶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不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又」(第 14 冊, 1367b19)。

¹²⁷ 〔臥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6)

¹²⁸ 大人：6.指德行高尚、志趣高遠的人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, p.1322)

答曰：

a、其時人壽長，雖七歲，如今七日

是時人壽命長，雖復七歲，如今七日。

b、好世人身福德力大故，雖立七歲，不以為難

又好世人身福德力大，雖立七歲，不以為難。

如脇¹³⁰比丘，年六十始出家，而自結誓：「我脇¹³¹不著席，要盡得聲聞¹³²所應得事，乃至得六神通阿羅漢。」¹³³作四阿含優婆提舍¹³⁴，於今大行於世。此人於惡世尚爾，何況薩陀波崙生於好世！

c、心力強故，能辦其事

又身力雖弱，以心強故，能辦其事。

d、諸佛護念，大菩薩、諸天增益其氣力故

復次，一心求佛道者，十方諸佛所念；諸（749a）大菩薩及求佛道諸天益¹³⁵其氣力，圍遶守護。是故雖住立七歲而不疲極。¹³⁶

(3) 釋「曇無竭菩薩一心入無量菩薩三昧，及行般若、方便力

A、曇無竭菩薩入三昧七年之因

問曰：曇無竭入三昧，何以乃至七歲？

¹²⁹ 軟=濡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7)

¹³⁰ (1) 勤=脇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8)

(2)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勤」，今依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及論書所述作「脇」。

¹³¹ (1) 脇=勸【宋】【宮】，=勒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19)

(2) 脇：同「脅」。《集韻·業韻》：「脅，《說文》：『兩膀也。』或書作脇。」(《漢語大字典(三)》，p.2073)

(3) 脅：1.身軀兩側自腋下至腰上的部分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，p.1263)

¹³² 聞=間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8d, n.20)

¹³³ 參見《大唐西域記》卷 2：

時脇尊者聞諸譏議，因謝時人而自誓曰：「我若不通三藏理、不斷三界欲、得六神通、具八解脫，終不以脇而至於席。」自爾之後唯日不足，經行、宴坐、住立思惟，晝則研習理教，夜乃靜慮凝神，綿歷三歲，學通三藏，斷三界欲、得三明智，時人敬仰，因號脇尊者焉。(大正 51, 880b24-c2)

¹³⁴ (1)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3〈1 序品〉：「論議經者，答諸問者，釋其所以。又復廣說諸義，如佛說四諦。何等是四？所謂四聖諦。何等是四？所謂苦、集、滅、道聖諦。是名論議。……是名優波提舍。……復次，佛所說論議經，及摩訶迦旃延所解修多羅，乃至像法凡夫人如法說者，亦名優波提舍。」(大正 25, 308a17-b4)

(2)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.23：
優波提舍 (upadeśa)，或音譯為優婆提舍，鄔波第鑠；義譯為說義，廣演，章句等，以「論議」為一般所通用。優波提舍為十二分教（十二部經）的一分，他的性質，《大毘婆沙論》重在論議，《大智度論》重在解義，《瑜伽師地論》作為一切論書的通稱。

¹³⁵ 益：4.增加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七)，p.1422)

¹³⁶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

問：「常啼云何能七年不坐臥耶？」

答：「此時好世，七年如今七日。又時人福德康健，雖七年不以為患也。又天神護令不疲極也。」(已新續藏 24, 344a14-17)

答曰：

(A) 好世人壽長，七歲不以為久

先已答：好世人壽長，雖七歲不以為久。

(B) 欲除眾疑，令生貴敬心故

又曇無竭宮殿、婁女、微妙五欲與天相似；薩陀波崙等新發意者，心未柔軟，疑曇無竭雖說空法、讚歎離欲，謂其心未能捨。是故¹³⁷七歲三昧，欲以除眾疑故，生貴敬心。¹³⁸

聞曇無竭七歲三昧，心、口相應能說、能行，則信受其語，易可得度。譬如癰瘡未熟，醫則不破，但以藥塗令熟，熟¹³⁹則易破。

B、釋「曇無竭入無量三昧」之理

復次，欲受心生實樂故，入無量三昧。

復次，說法有二種：一者、口說法，二者、身現法。

今欲以身現法故，入無量三昧，令眾生知攝心入慧，得如實智。

C、釋「菩薩三昧」、「行般若方便力」義

「菩薩三昧」者，如菩薩義中說。¹⁴⁰

「行般若、方便力」者¹⁴¹，如〈方便品〉中說。¹⁴²

2、常啼七年間但念曇無竭出定說法

薩陀波崙於七歲中，三惡覺觀¹⁴³不生，不味於味。是人雖未破煩惱，而集諸善法故，

¹³⁷ [故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1)

¹³⁸ 《大品經義疏》卷 10：「七年入定者，常啼及始行之人見法尚居家受五欲或言有染，故七年入深三昧則顯無所著也。」(卍新續藏 24, 344a10-12)

¹³⁹ [熟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2)

¹⁴⁰ 《正觀》(6), p.223：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5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96b29-97a24)、卷 28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68b22-c20)、卷 41〈8 勸學品〉(大正 25, 361a7-21)、卷 47〈18 摩訶衍品〉(大正 25, 396b26-402c)。

¹⁴¹ 者 + (說行)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3)

¹⁴² 參見《正觀》(6), p.307, n.184：

《大智度論》這一句話是在解說經文：「爾時，曇無竭菩薩，七歲一心入無量阿僧祇菩薩三昧，及行般若波羅蜜方便力。薩陀波崙菩薩，七歲經行、住立，不坐、不臥，無有睡眠，無欲患惱，心不著味；但念曇無竭菩薩摩訶薩何時當從三昧起，出而說法。」(大正 25, 745c20-24) 從經文來看，「行般若波羅蜜方便力」，似乎很廣泛，《大智度論》解釋成「如方便品中說」，很難確定究竟是指什麼。……因為篇幅的限制，此處只列出《大品般若經》、《大智度論》的一些說法，但應該可以看出「方便」的豐富內容。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5〈2 報應品〉(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作〈2 奉鉢品〉)(大正 25, 317b29-c7)、卷 38〈4 往生品〉(大正 25, 337b28-343c1)、卷 38〈11 幻人無作品〉(大正 25, 377a17-379b12)、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7a19-24)、卷 56〈31 滅淨亂品〉(大正 25, 460b7-12)、卷 57〈32 寶塔校量品〉(大正 25, 465b7-11)、卷 58〈34 勸受持品〉(大正 25, 468c1-11)、卷 63〈42 歎淨品〉(大正 25, 508a20-b5)、卷 72〈54 大如品〉(大正 25, 565a18-566a1)、卷 77〈63 等學品〉(大正 25, 605a10-13)、卷 85〈71 道樹品〉(大正 25, 652c29-653a25)、卷 85〈73 種善根品〉(大正 25, 657b23-b19)、卷 90〈80 實際品〉(大正 25, 692c28-694a14)。

¹⁴³ (1) [觀] — 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4)

制諸煩惱，不令得生¹⁴⁴；但¹⁴⁵—¹⁴⁶心念：「曇無竭何時當出？我當從聞般若。」

3、常啼敬愛師法故，欲淨法座；但惡魔隱蔽，令水不現，欲壞其心

(1) 過七年已，常啼知曇無竭當出

過七歲已，作是念：「我當為曇無竭敷坐處，掃灑莊嚴。」

問曰：薩陀波崙云何得知過七歲已，曇無竭當出？¹⁴⁷

答¹⁴⁸曰：

A、展轉聞知

有人言：先曾七歲展轉聞知¹⁴⁹。¹⁵⁰

B、曇無竭自說七年為限

有人言：曇無竭初入三昧時¹⁵¹，自說七歲為限。如釋迦文¹⁵²尼佛告阿難：「我欲一月、二月入禪定。」阿難以告四眾。¹⁵³

(2) 常啼等為曇無竭敷法座

薩陀波崙深愛佛法、敬重曇無竭故，供養莊嚴說法處。

出家菩薩但莊嚴其心，詣師受法；在家菩薩則莊嚴說法處，華香供養。

復次，薩陀波崙作是莊嚴，欲令曇無竭知其愛¹⁵⁴法、欲法（749b）相，深信信樂，故現是事；是故生心，共五百女等，展力¹⁵⁵掃灑，自以其金、銀、珍寶敷座。

薩陀波崙等雖自有妙好茵¹⁵⁶褥¹⁵⁷，為愛法情至¹⁵⁸故，以身所著上衣敷座¹⁵⁹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39〈4 往生品〉：「三惡覺，所謂欲覺、瞋覺、惱覺名為麤。」（大正 25，346a3）

¹⁴⁴ 生=至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5）

¹⁴⁵ 但+（生）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6）

¹⁴⁶ 一心=生一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7）

¹⁴⁷ 案：此一問答可與上文「問曰：薩陀波崙先知師七歲不出不？答曰：初來不知故」（大正 25，748c15-16）相互比對。

¹⁴⁸ 答+（波崙云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8）

¹⁴⁹ 知+（復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9）

¹⁵⁰ 參見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》卷 400〈78 法涌菩薩品〉：

爾時，常啼菩薩摩訶薩如是精勤過七歲已，欬然聞有空中聲言：「咄！善男子！却後七日，法涌菩薩當從定起，於此城中宣說正法。」（大正 6，1070b28-c2）

¹⁵¹ 〔時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0）

¹⁵² 文=牟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1）

¹⁵³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17（481 經）（大正 2，122b13-17），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807 經）（大正 2，207a8-12），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808 經）（大正 2，207b14-17）。

¹⁵⁴ 愛=受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2）

¹⁵⁵ 展：5.施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42）

¹⁵⁶ 茵：3.襯墊，褥子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378）

¹⁵⁷ （1）褥=蓐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3）

（2）茵褥：亦作“茵蓐”，床墊子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379）

¹⁵⁸ 至：17.真摯，誠摯。18.周備，周到。20.充分，充足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782）

¹⁵⁹ 〔座〕—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4）

(3) 惡魔欲擾其心，令求水不得

求水灑地，魔隱蔽¹⁶⁰故，求不能得。

此中自說因緣：「魔作是念：『若薩陀波耑求水不得，其心則劣¹⁶¹，志願不滿故。又令自鄙¹⁶²其身，我薄福德故，為供養法，求水不得，以自輕憂愁覆心故。』」

「福德不增、智慧不照不明」者，諸憂愁煩惱覆心故，諸福德、智慧不能照明；譬如日障蔽¹⁶³故，其照不明。

魔知其心大，不可沮¹⁶⁴壞¹⁶⁵，但小沮壞，令其稽留。

4、常啼刺身以血灑地，眾等皆無異心，魔不得便**(1) 常啼刺身以血灑地****A、釋經義**

爾時，薩陀波耑自刺其身，出血灑地，欲以淹塵。

人血肉雖臭，以其至心求水不得，意不分別香臭好惡，為欲淹¹⁶⁶塵，不惜身命。

又薩陀波耑深心愛著般若波羅蜜故，無所愛惜。

有人言：多有諸天龍、鬼神等常隨逐薩陀波耑，佐助守護，是故所出之血變為香水；如羸提仙人被割截時，血化為乳。¹⁶⁷

又以無量福德成就故，隨願即成。

※ 因論生論：若福德成就，魔不應隱蔽其水

問曰：若福德成就，隨願即得，魔不應隱蔽其水？

答曰：是菩薩新發意能成小願，未能却魔。

此中薩陀波耑自說出血因緣：「我從無始生死已來數數喪身，未曾為法。」

B、釋疑：若常啼刺血身死，誰復聽法

問曰：若薩陀波耑愛法，刺身出血，若其身死，誰復聽法？

答曰：是事如破骨出髓中答。¹⁶⁸

又此中諸天、大菩薩守護故，令其不死。

又復惡魔知其心不可沮壞¹⁶⁹，水則還出。

(2) 釋「常啼等皆無異心」

「薩陀波耑等皆無異心」者，如人初習慈心，欲為眾生及為般若波羅蜜故，不惜

¹⁶⁰ 蔽=蔽【石】*。(大正 25, 749d, n.15)

¹⁶¹ 劣=少【聖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16)

¹⁶² 鄙：10.以為羞恥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), p.675)

¹⁶³ 蔽=蔽【石】*。(大正 25, 749d, n.15-1)

¹⁶⁴ 沮=俎【石】*。(大正 25, 749d, n.17)

¹⁶⁵ 沮壞：毀壞，敗壞，破壞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1072)

¹⁶⁶ 淹：3.淹沒，沉沒。13.用同“掩”：遮蔽，遮蓋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1349)

¹⁶⁷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4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66 c3-21)。

¹⁶⁸ 《正觀》(6), p.224;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6(大正 25, 178c20-28)、卷 49(大正 25, 412a20-23)。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98〈88 薩陀波耑品〉(大正 25, 743a17-21)。

¹⁶⁹ [壞]—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49d, n.18)

身命；既（749c）得利刀割身，以痛自逼故，心生悔恨，是名「異」。

是菩薩信力大故，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果報故，不計是苦。

又以深悲心愛念眾生，雖受種種苦惱，不以為難；譬如慈母愛子，雖為子長¹⁷⁰受勤苦不淨，不以為惡。

又復見諸法實相畢竟空故，知是身但是虛誑和合；破是虛誑故，割截身時，不妨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〔3〕釋「魔不得其便」

「魔不得其便」者，如人有瘡則受毒；菩薩若有貪欲、憂愁瘡者，魔得其便。以出血灑地，心不憂愁故，魔不得便。

如¹⁷¹薩陀波崙心，五百女人心亦¹⁷²如是，敬重薩陀波崙故；見其刺身，應有憂愁¹⁷³，以¹⁷⁴其願得滿故，不以為愁。

5、帝釋讚歎常啼深心愛法，過去諸佛求般若亦如是

〔1〕帝釋見常啼為法忘軀，釋未曾有

「爾時，釋提桓因見是事已，歎未曾有」者¹⁷⁵，是人未得無生忍，諸煩惱未斷，為供養¹⁷⁶法故，不惜身命，如諸離欲人無異；割截其身，如斷草木。初心既爾，後心轉增。

復次，「未曾有」者，此中釋提桓因自說因緣「薩陀波崙愛法乃爾，以刀自刺」等。

〔2〕過去諸佛求般若亦如是

釋提桓因作是心歡喜已，讚言：「善哉！」讚其愛法、樂法，勤心精進。

以過去佛為喻：「非但汝今辛苦，過去諸佛求般若亦爾。」

6、常啼欲以華作供養，帝釋與之

〔1〕常啼作念欲得好華以莊嚴說法處

薩陀波崙聞釋提桓因安慰其心已，如火得酥，轉更熾盛，作是念：「我既敷座灑地，當於何處得好名華莊嚴法處？」

問曰：不見水時，何以不作是念：「當於何處得水灑地？」

答曰：薩陀波崙以先有水處，即時皆無，知魔所作；是故自於四大分中刺水分灑地。身中水種雖多¹⁷⁷，血是命之所在，是¹⁷⁸故刺以灑地。

¹⁷⁰ 〔長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19）

¹⁷¹ 〔如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0）

¹⁷² 〔亦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1）

¹⁷³ 愁＝惱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2）

¹⁷⁴ 以＝如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3）

¹⁷⁵ 〔者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4）

¹⁷⁶ 養＝敬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5）

¹⁷⁷ 多＝名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6）

¹⁷⁸ 〔是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49d，n.27）

華不自有，曇無竭出時（750a）欲至，不容遠求；又所須復多，當以遍覆其地，是故生念欲得。

(2) 帝釋以天華供養常啼

帝釋知其念，即以天華中妙者，名曼陀羅，三千石與之，足以周事¹⁷⁹。帝釋所以不以人華與者，欲令發希有心故。

(3) 常啼受華已分作二分：一分說法時供養，一分散地

薩陀波崙受華已，分作二分：好者留以說法時散，餘者覆地。其國俗法以¹⁸⁰華覆地，令行其上，以為供養。

(二) 曇無竭出定，正為說法

I、曇無竭出定，至法座，欲說般若；常啼心樂如入第三禪

(1) 曇無竭出定，至法座，欲說般若

A、總說

爾時，曇無竭如其先要¹⁸¹，滿七歲已，從三昧起，與無量百千眾¹⁸²恭敬圍繞，直趣法座，為說般若故。

B、別釋

(A) 明菩薩入微妙三昧何緣令起

問曰：若諸菩薩入微妙三昧中，誰能令起？

答曰：

a、自作期限

行者初入時，自作限齊，然後入定；時至，其心自在從三昧起，悲心故而生覺觀。

如¹⁸³一比丘，入滅受定三¹⁸⁴昧時，自期聞鞞¹⁸⁵搥¹⁸⁶時當起。既入¹⁸⁷已，時僧坊¹⁸⁸失火，諸比丘惶惶¹⁸⁹，不打鞞搥而去。爾時，過十二歲已，檀越更和合眾僧欲

¹⁷⁹ 周事：1.濟事，成事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298）

¹⁸⁰ 〔以〕—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）

¹⁸¹ 要：4.約言。以明誓的方式就某事作出莊嚴的承諾或表示某種決心。5.指所訂立的誓約、盟約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753）

¹⁸² 眾+（生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2）

¹⁸³ 如=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3）

¹⁸⁴ 〔三昧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4）

¹⁸⁵ 鞞=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5）

¹⁸⁶ （1）搥=椎【元】【明】【聖】【石】*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6）

（2）鞞椎：亦作“鞞槌”。梵語的音譯。意為“聲鳴”。指寺院中的木魚、鐘、磬之類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》，p.282）

¹⁸⁷ 入+（定）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7）

¹⁸⁸ （1）坊：2.別室，專用的房舍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603）

（2）僧坊：僧舍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1682）

¹⁸⁹ （1）惶=遽【聖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8）

（2）惶遽：亦作“惶惶”。恐懼慌張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663）

起僧坊，方打毬槌；聞毬槌聲起，即身散而死。後諸得道者，說其如此。¹⁹⁰

b、法性生身菩薩常入三昧，以神通力度脫眾生

復次，有人言：「法性生身大菩薩，如諸佛，常入三昧，無散亂麤心；以神通力故，能說法、飛行度脫眾生。世俗法故，有出入三昧相。是故雖入微妙三昧而能還出，以大悲心牽故；譬如呪術出龍。」

(B) 釋「大眾圍繞」

「大眾圍繞」者，是內眷屬；恭敬散華、燒香，隨從而出，為說般若波羅蜜故。

(C) 釋「為常啼等說般若波羅蜜」

「說般若波羅蜜」者，因世諦名字語言，欲示眾生第一義不動相故。

(2) 釋「常啼心樂如入第三禪」

薩陀波崙見曇無竭，即得清淨歡喜，樂遍其身，如比丘入於三禪。所以者何？

多欲眾生，雖非淨妙，得猶喜樂，何況得見真功德莊嚴身者！

薩陀波崙從空中佛聞曇無竭，即生大(750b)欲，得諸三昧，見十方諸佛，復聞十方諸佛說先世因緣：「唯有曇無竭能度汝耳。」聞是已，增益其心，渴仰欲見，是故中道欲賣身供養。今於眾香城七歲不坐不臥欲見曇無竭。如是渴仰，欲樂來久；如人熱渴所逼，得濁煖潦水¹⁹¹，猶尚歡喜，何況得清冷美水！既以渴仰情久，又曇無竭功德大，是故悅樂。

※ 因論生論：為何但說第三禪樂，而不說上地定樂及解脫樂

問¹⁹²曰¹⁹³：樂有四種，¹⁹⁴何以但說第¹⁹⁵三禪¹⁹⁶樂，而不說上地定樂及解脫樂？

答¹⁹⁷曰¹⁹⁸：

A、第三禪中樂，樂之極

以欲界眾生，於三受中多貪樂受。聞涅槃樂無所有，則心不樂喜；以上四禪中

¹⁹⁰ 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53（大正 27，779c3-29）。

¹⁹¹ 潦水：雨後的積水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128）

¹⁹² 〔問曰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9）

¹⁹³ 〔曰〕—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0）

¹⁹⁴ (1)《雜阿含經》卷 17（485 經）：「優陀夷！有四種樂。何等為四？謂離欲樂、遠離樂、寂滅樂、菩提樂。」（大正 2，124b14-16）

(2)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26：「四種樂者，一、出家樂，二、遠離樂，三、寂靜樂，四、三菩提樂。」（大正 27，137a9-11）

(3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35：「無惱害樂，應知略說復有四種：一、出離樂，二、遠離樂，三、寂靜樂，四、三菩提樂。正信捨家趣於非家，解脫煩籠居家迫迍種種大苦，名出離樂。斷除諸欲惡不善法，證初靜慮離生喜樂，名遠離樂。第二靜慮已上諸定，尋伺止息，名寂靜樂。一切煩惱畢竟離繫，於所知事，如實等覺，此樂名為三菩提樂。」（大正 30，483c10-17）

(4)另參見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6（大正 30，852b21-c12）。

¹⁹⁵ 第=事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1）

¹⁹⁶ 〔禪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2）

¹⁹⁷ 〔答曰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3）

¹⁹⁸ 〔曰〕—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750d，n.14）

斷苦樂故，心亦不樂；第三禪中樂，樂之極。

B、常啼新發意未入細深妙定故，遍身安樂故以三禪樂為喻

復有人言：「薩陀波崙新發意未入細深妙定故，見曇無竭發大¹⁹⁹歡喜，似如三禪樂²⁰⁰。薩陀波崙自覺²⁰¹我大歡喜故，即時捨喜，得清淨法性，遍身安樂，是故以三禪樂為喻。」

¹⁹⁹ 〔大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50d, n.15)

²⁰⁰ 〔樂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750d, n.16)

²⁰¹ 覺＝興【石】。(大正 25, 750d, n.17)